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3)

委任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建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由 2016 年 6 月 10 日起生效。

劉建民先生，58 歲，現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及 Gai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Gain First」) 之董事。彼現時亦擔任中粵材料有限公司(「中粵材料」)及中山中粵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粵馬口鐵」)之董事及財務總監。Gain First、中粵材料及中粵馬口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劉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劉先生於財務管理、會計及審計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彼曾於 1983 至 1987 年在一間大型會計師行工作。劉先生於 1987 年 10 月起曾出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旗下酒店經營及管理，以及水資源業務的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及財務總監。粵海投資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股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除上述者外，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且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劉先生持有粵海投資 281,700 股普通股之衍生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代表劉先生有權認購粵海投資 281,700 股普通股。除以上所述者外，劉先生並無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 部所界定之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本公司與劉先生已訂立一份委任函。劉先生擔任董事的任期，將直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次股東大會結束時為止，屆時彼符合資格可重選連任，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及可重選連任；或直至按照組織章程細則及／或任何適用法例及規定而需要提早退任為止。劉先生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總金額每年約為1,126,000港元，另加與表現掛鈎之酌情花紅。該等酬金乃參照職責、當時之行業市況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而釐定。

除下文所述者外，劉先生概無(i)在其擔任任何企業、公司或非法團的營運企業的董事職務期間或(如屬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企業 公司或非法團的營運企業)擔任董事、監事或經理職務期間，又或(ii)在其終止擔任董事、監事或經理(視屬何情況而定)職務後 12 個月內，有關企業、公司或非法團營運的企業解散、清盤(因股東在公司(如屬香港公司)尚有償債能力時提出自動清盤除外)或破產，又或涉及類似的法律程序，或與債權人訂立任何形式的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又或已被委任接管人、受託人或類似的人員。

劉先生於 2000 年 9 月至 2005 年 3 月期間曾擔任下列粵海投資之附屬公司的董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粵海（國際）酒店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酒店管理
粵海酒店有限公司	香港	酒店持有及經營
Link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繁茂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照成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酒店持有
Sen International Ventures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酒店經營
珠海粵海酒店	中國	酒店持有及經營
深圳粵海酒店企業有限公司	中國	酒店持有及經營

粵海投資於 1973 年 1 月 5 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粵海投資及其附屬公司(「粵海投資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水資源、物業持有及投資、酒店持有、營運、酒店管理、百貨營運以及基建及能源項目投資。

誠如粵海投資於 2000 年 12 月 23 日之公告所披露，粵海投資集團之債務重組(包括粵海投資於 2000 年 12 月 23 日之公告所界定之銀行債務重組、債券重組、2001 年浮息票據重組、2000 年浮息票據重組及 27,000,000 美元債券重組)已於 2000 年 12 月 22 日生效。粵海投資本部之重組債務約為 45 億港元，與重組有關之個別獨立還債附屬公司的債務則達約 23 億港元。誠如粵海投資於 2003 年 5 月 6 日之公告，根據粵海投資與其財務債權人於 2000 年 12 月 15 日簽訂之重組總協議(「重組總協議」)，粵海投資的債務重組計劃下之所有未償還財務債務(包括由粵海投資發出的擔保)已於 2003 年 5 月 2 日悉數償還或繳清。粵海投資獨立還債的附屬公司與債務重組計劃有關的所有獨立重組協議亦已完成。上述債務重組計劃有關的專業費自此亦悉數確定及繳清。因此，重組總協議於 2003 年 11 月完成及自動終止，而粵海投資亦已完全解除其於債務重組項下的所有責任並成功地完成債務重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委任劉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一事而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任何條文規定，概無任何其他須予披露之資料或目前／過往涉及須予披露之任何事宜，且概無任何事宜須予知會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6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譚云標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梁劍琴小姐）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譚惠珠小姐及李嘉強先生）。